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5)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5)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3)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4)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4)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4)
四、名词解释.....	(20)
五、附件.....	(25)
(一)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5)
(二)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5)

一、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有关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组织起草环境保护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配合拟订生态环境地方标准，制定生态环境技术规范。

2. 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生态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负责监督管理和实施减排目标的落实。根据国家、省和市核定的污染物减排指标，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及相关政策，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和减排的组织协调工作。

4.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

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协调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5.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6.负责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以及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承担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工作。承担核事故场外应急相关工作。

7.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省和市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8.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

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承担国家、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相关工作。

9.对接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指导整改落实工作。协调配合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建立健全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授权对市级有关部门、县（市、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提出问责相关建议等。

10.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和跨区域及重大违法案件。负责、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负责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环境信息公开及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监管。负责环境信访调处。负责环境风险排查和风险管控。

11.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环境保护技术政策。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项目，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制定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

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开展生态环境合作交流，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指导相关学会、协会工作。

12.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政府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初步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投资项目组织实施、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工作。

13.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14.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和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强化统一监管。牵头协调美丽嘉兴建设，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面实施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文明持久战。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深化拓展“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生态环境领域大数据应用，积极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协同管理平台建设，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规划与自然生态保护处、政策法规与宣教处、科技与财务处、水与海洋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环境监测信息与辐射管理处、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挂土壤与固体废物化学品处牌子）、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办公室、人事处（机关党委）。临时机构 1 个：嘉兴市生态创建办。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4,163.28 万元，支出总计 14,163.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9755.11 万元，增长 221.30%。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南湖水质提升一期工程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980.6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3,969.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969.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9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11.34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8%。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4,09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3.83 万元，占 8.11%；项目支出 12,955.41 万元，占 91.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969.32 万元，支出总计 13,969.3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9,769.75 万元，增长 232.64%。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南湖水质提升一期工程项目；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143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18%，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项目由财政直接转移支付。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69.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8%。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769.75 万元，增长 232.64%。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南湖水质提升一期工程项目。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69.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6.95 万元,占 0.84%; 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节能环保(类)支出 13,756.44 万元,占 98.48%; 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95.94 万元,占 0.69%;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3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18%,主要原因是奖金发放减少、部分省级资金项目未完成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项目由财政直接转移支付。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5.1 万元,支出

决算为 2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工资总额基数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 2 人退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 2 人退休。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4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奖金发放减少。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89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项目未执行完成。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项目未执行完成。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准确，预算执行较好。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上级资金安排的项目。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上级资金安排的项目。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项目未执行完成。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住房公积金机动定额预算未执行完成。

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财政直接转移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3.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42.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1.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等，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出国人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等，主要原因是单位已参加车改，且不保留车辆，不发生相关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81 万元，占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99 万元，增长 43.7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疫情相对稳定后，系统内各级正常的工作检查、督查和巡视活动逐步恢复，又逢建党百年，赴嘉兴开展党建、调研及三服务活动增加，增加了接待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出国（境）费用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已参加车改且不保留车辆，不发生相关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已参加车改，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已参加车改且不保留车辆。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

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1 年度，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国内公务接待 65 批次，累计 81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互联网大会保障，接待上级及兄弟省（市、区）的重大政策调研，业务交流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交流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81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交流接待 65 批次，累计 81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9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 4 名纪检人员部分机关运行费。比 2020 年度减少 82.27 万元，下降 28.9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 人，厉行节约，压缩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60.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0.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00.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60.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83.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6.7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3.89%。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未办理报废手续的闲置三轮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22 个，共涉及资金 9601.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南湖生态环境修复工程（一期）”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性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由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资金管理基本规范，相关制度执行较好，确保了南湖水质稳定达标。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和实地抽查核实嘉兴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南湖生态环境修复工程（一期）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1年度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自评得分	自评结论
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重大活动保障经费	85	58.06	68.31	96.83	良
2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兴市碳排放研究报告	29.94	29.88	99.80	99.98	优
3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综合工作经费	60	48.05	80.09	98.01	良
4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京杭运河水系水生态健康评价	30	0	0.00	0.00	差
5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大气污染防治经	525	384.87	73.31	95.57	良

		费					
6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证监管	25	25	100.00	99.72	优
7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法规宣传普及及生态环境宣教	25	25	100.00	100.00	优
8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22.25	0	0.00	73.20	中
9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创建办创建经费	425	411.84	96.90	97.33	优
10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水、海洋污染防治经费	110	89.1	81.00	98.10	良
1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固废污染防治经费	35	34.87	99.64	99.96	优
12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准入、影响评价监督经费	60	58.00	96.67	98.42	优
13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宣传	100	100	100.00	100.00	优
14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节能减排监督经费	25	24	96.00	99.60	优
15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创建办工作经费	470	469.76	99.95	93.99	优
16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报告、规划编制经费	140.4	136	96.87	99.69	优
17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兴市区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排查分析	70	69.50	99.29	98.06	优
18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权管理经费	176.6	176.6	100.00	95.03	优
19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网络运维	15.3	15.3	100.00	100.00	优
20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特殊物业电费	30	30	100.00	100.00	优
2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兴市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生态补偿	3000	3000	100	100	优
22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4142	4142	100	100	优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重点反映“报告、规划编制”和“节能减排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报告、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9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4 万元，执行数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嘉兴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美丽嘉兴规划纲要》、《嘉兴市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编制》和《2020 年度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顺利通过验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执行率			-	96.87%	10	9.69	
产出指标	数量	涉及企业数	>=3500 家	3500 家	1	1	
		美丽嘉兴规划纲要	=1 份	1 份	7.5	7.5	
		温室气体清单报告 (份)	=1 份	1 份	7.5	7.5	
		规划前期研究和规划	=1 份	1 份	7.5	7.5	
		嘉兴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五”规划	=1 份	1 份	7.5	7.5	
	质量	质量	企业评估率	=100%	100%	7.5	7.5
			报告验收通过率 (%)	=100%	100%	2	2
		时效	清单修订及时率	=100%	100%	7.5	7.5
			政策出台的及时性	及时	100%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态行业覆盖率	≥85%	100%	15	15
	生态效益	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 降比率	≥50%	50%	15	15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10	10
总分:	99.69		评价结论:	优		

注：资金执行率低于95%的项目，自评结论不得为“优”；资金执行率低于50%的项目，自评结论为“中”及以下。

“节能减排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制定完成《嘉兴市排污许可证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考核实施细则》和现场核查综合打分表等标准化文件；完成后续监管及监督企业数量 950 家，并出具评估结果及完善建议；完成后续督查和监管覆盖率达到 10%；为各县（市、区）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监管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执行率				96%	10	9.60
产出指标	数量	后续监管及督查数量	≥752 家	950 家	16.5	16.5
	质量	后续督查和监管覆盖率	≥10%	10%	16.5	16.5
	时效	后续督查和监管及时率	及时	100%	17	1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持证企业督查和监管遗漏数(起)	=0	0	13	13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100%	13	1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被监管企业满意度(%)	>85%	87.5%	14	14
系统计算得分:	99.60		评价等级(系统计算):	优		

注：资金执行率低于95%的项目，自评结论不得为“优”；资金执行率低于50%的项目，自评结论为“中”及以下。

3.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南湖生态环境修复工程（一期）项目绩效评价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100分，评价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南湖水体透明度得到明显提升，自2020年11月起，水质稳定达到湖库Ⅲ类标准，水体透明度上升至0.8米以上。二是湖区水生植物覆盖率提升至南湖湖区面积的25%，恢复了以水生植物为核心的生态系统，构建了稳定完善的水生态自净系统，提升了湖区生物多样性，充分利用自然系统的循环再生、自我修复特点，实现水生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使南湖水环境发生了质的改变，创造了“水清、气净、景美、鱼游”良好的水系景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具体评价报告见附件：“五、附件”。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指本单位于2022年开展的纳入2021年度决算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项目清单详见嘉预绩办〔2022〕1号确定的C类项目，所有自评结果均需在《2021年度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单位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中公开）。公开主体为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单位。

18.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指本部门（单位）纳入2022年财政重点评价计划（具体项目详见嘉预绩办〔2022〕3号）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在公开日尚未完成财政评价的，不作公开。公开主体为部门汇总、本级及所属单位。评价报告应与市财政局反馈的评价结果保持一致。

19.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指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纳入2022年部门重点评价计划（具体范围详见嘉预绩办〔2022〕1号确定的A类、B类项目）的所有项目绩效评价

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公开主体为部门汇总、本级及所属单位。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2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2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3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3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

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3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33.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3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反映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五、附件

（一）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

（二）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市生态环境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和人为干扰的加剧，加之嘉湖平原土壤主要以细颗粒的黏土为主，导致南湖水体透明度不足 30 厘米，且氮磷含量较高。2013 年以来，虽然水质有所好转，但代表感官指标的悬浮物含量较高，透明度较低，总磷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Ⅲ类标准（湖库）。南湖生态环境修复工程一期主要是通过入湖水量优化度、生态补水、环保疏浚、湖体微地形改造及湖区生态系统修复总体治理方案的实施，有效改善湖区水质，降低湖区悬浮物浓度，提高湖区水体透明度，使南湖水生态系统得到初步恢复，主要建设内容：新建过渡生态补水设施和永久生态补水设施各 1 座，补水管线 847m，新建 5 座钢坝及 1 座橡胶坝，环保疏浚 15.32 万 m³，湖区微地形改造 1.98 万 m² 及沉。水植物恢复 14.81 万 m²。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于 2021 年 5 月完成。

项目总概算投资 5.59 亿元，因永久净水设施暂缓建设，调整后工程总概算 31922.14 万元，其中，申请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自筹资金 21922.14 万元，实际到位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中央资金到位率 100%，自筹资金 13000 万元，自筹资金到位率 59.3%，总体资金到位率为 72.05%。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2.5	2.5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2.5	2.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2.5	2.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2.5	2.5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	20
		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10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南湖生态环境修复工程（一期）于2020年6月1日在嘉兴市发改委备案，项目代码2020-330400-76-03-134974。2020年6月8日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嘉生态示范市创〔2020〕99号文），2020年8月28日获初步设计批复（嘉生态示范市创〔2020〕100号文）。

（二）项目过程情况

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2020 年完成投资 12852 万元，2021 年 5 月 15 日完成剩余投资并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内容实施，工程合同签约金额 25270 万元。目前已完成所有工程子项。截止 2022 年 3 月 30 日，已支付工程款 16158 万元。数量指标不扣分。

（2）质量指标：完工项目经验收合格，未出现质量不达标现象，质量指标不扣分。

（3）时效指标：截止目前，项目已全部完成，时效指标不扣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南湖水体透明度得到明显提升，自 2020 年 11 月起，水质稳定达到湖库Ⅲ类标准，水体透明度上升至 0.8 米以上。湖区水生植物覆盖率提升至南湖湖区面积的 25%，恢复了以水生植物为核心的生态系统，构建了稳定完善的水生态自净系统，提升了湖区生物多样性，充分利用自然系统的循环再生、自我修复特点，实现水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使南湖水环境发生了质的改变，创造了“水清、气净、景美、鱼游”良好的水系景观。

四、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南湖水生态环境修复一期工程探索采用了“先水养草，后草养水”的生态修复方式，系统解决水体浑浊、水生态系统脆弱等问题，形成环湖连通绿廊。一是先水养草实现入水降浊提质。充分考虑南湖“水系通、换水时间短、水质浑浊、淤积厚、生态系统弱”现状，构建水动力模型和水质模型，模拟测算南湖换水周期和水质变化趋势。通过测算，在南湖建设6处入湖控水设施，通过建设拦河闸坝，对进入南湖主湖区的水进行过滤降浊，全面提高水体透明度在此基础上，改造南湖水下地形，为水草生长提供有利条件。二是后草养水实现水域自净体系。根据水质特点，陆续在南湖抛投多种水生植物，打造以沉水植物为核心的“水下森林”（狐尾藻、伊乐藻等耐污能力强，为其他沉水植物提供基础条件；刺苦草、马来眼子菜等作为优势种，进一步助力净化水体）。同时，考虑到生物多样性，选取了矮生苦草、微齿眼子菜等伴生种，并投放5.6吨底栖动物螺、贝、蚌等水生动物，实现水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目前南湖湖区沉水植物修复面积已达14.8万平方米，占水域面积的28.5%，透明度达到1米，较治理前的20至30厘米实现大幅提升。三是数字赋能实现水环境长效监管。持续推进水生态治理能力向主动精细、现代高效转变。基于大数据平台、地理空间库、物联网技术，整合南湖水域及汇流水域、水环境质量监测、水文、钢坝实施监

控等数据，构建于一张图的水务综合信息可视化平台，实现对南湖水质、水文的实时监测，精确跟踪水质数据，预测变化趋势，及时预警防范，确保南湖水质的长期稳定。

五、有关建议 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6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886.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80.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99.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2.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4.04
		30				61	
总计		31	14,163.28	总计		62	14,163.28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80.66	13,969.32					11.34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13,980.66	13,969.32					11.3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80.66	13,969.32					11.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11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95	116.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5	6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2	30.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767.77	13,756.44					11.3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74.43	2,663.09					11.34
2110101		行政运行	940.86	930.85					10.0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32.24	1,732.2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3						1.33
21103		污染防治	10,120.17	10,120.17					
2110301		大气	41.55	41.55					
2110302		水体	10,000.00	1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8.62	78.62					
21111		污染减排	60.04	60.04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0.04	60.0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4	95.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4	95.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4	95.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99.24	1,143.83	12,955.4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14,099.24	1,143.83	12,955.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5	6
			次						
			合计	14,099.24	1,143.83	12,955.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11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95	116.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5	6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2	30.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86.36	930.95	12,955.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3.02	930.95	1,862.07			
2110101			行政运行	930.95	930.9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2.04		1,862.0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0.03		0.03			
21103			污染防治	10,120.17		10,120.17			
2110301			大气	41.55		41.55			
2110302			水体	10,000.00		1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8.62		78.62			
21111			污染减排	60.04		60.04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0.04		60.0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4	95.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4	95.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4	95.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6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95	11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756.44	13,756.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94	95.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69.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969.32	13,969.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3,969.32	总 计	64	13,969.32	13,969.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13,969.32	1,143.73	12,825.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11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95	116.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5	6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2	30.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756.44	930.85	12,825.5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63.09	930.85	1,732.24
2110101			行政运行	930.85	930.8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32.24		1,732.24
21103			污染防治	10,120.17		10,120.17
2110301			大气	41.55		41.55
2110302			水体	10,000.00		1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8.62		78.62
21111			污染减排	60.04		60.04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60.04		60.0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13.13		91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4	95.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4	95.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4	95.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0.00	9.8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10.00	9.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